

夜经济点亮城市“烟火气”

椰锐评

夜幕下的特色小吃摊烟火气升腾,霓虹闪烁的滨海草坪人头攒动,形态各异的集装箱夜市商品琳琅满目……当下,夜间消费的火爆程度,已成为衡量一座城市人气与活力的重要指标。近段时间以来,为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,海口以新场景、新体验、新玩法为主题的夜经济,拓宽了城市休闲消费空间,夜间演出日趋繁荣,包括云洞图书馆、天空之

山驿站在内的新地标陆续建成投用,旅游业态更加丰富多彩。夜经济是激发市场活力的新引擎,同时也是群众生活日益丰富的幸福缩影。

从时间上看,夜经济是指在夜晚展开的经济活动,能够有效拉动城市消费增长。夜经济古已有之,北宋就有“夜市直至三更尽,才五更又复开张,要闹去处,通宵不绝”的描述,如今随着城市生活节奏的加快,白日里为工作奔忙的都市打工人,在夜幕降临时脱下职业装,换上个性迥异的休闲

服,穿梭于夜商圈、夜街区、夜市场,携三五好友享受美食、把酒言欢。夜经济在促进消费、拉动经济的同时,也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,让城市生活更有魅力、更有“烟火气”。

夜经济在蓬勃发展的同时,也凸显出一些值得关注的问题。一方面,城市是人口高度聚集的地方,夜经济的发展,会给周围居民带来噪音污染、油烟污水排放、交通拥堵等,给周围居民带来很大的生活困扰;另一方面,发展夜经济,要注意经济业态同质化现象,有些

经济资源禀赋的基础上,统筹谋划、科学打造具有独特文化符号,能够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、个性化、差异化消费需求的消费空间。

发展夜经济,海口资源禀赋独特、气候优势明显、文化氛围浓厚,我们要在现有优势的基础上,通过政府引导、企业参与、市场运作,促进夜经济的提档升级,让夜经济成为彰显城市形象和群众生活品质的靓丽名片,在新征程绽放新的光彩、释放更多红利。
□谢松波

新华时评

用好法治手段 护航网络市场健康发展

随着我国数字经济快速发展,网络市场持续发展壮大,在促进经济社会进步的同时,也带来新的治理挑战。《新时代的中国网络法治建设》白皮书指出,让网络交易活动在规范中运行,是营造良好网络市场环境、维护广大网络交易主体权益的必然要求。坚持法治思维,用好法治手段,坚决惩治垄断经营、不正当竞争、网络售假等违法行为,规范市场秩序,网络市场才能健康发展,行稳致远。

依法惩治平台乱象,治乱才能行稳。部分网络平台企业“店大欺客”,大数据杀熟、“掐尖式并购”“二选一”等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不法行为,既破坏网络市场秩序,也损害其他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合法权益。近年来,国家坚持依法规范网络市场。在立法层面,出台电子商务法,修订反不正当竞争法、反垄断法等法律,制定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规章,网络市场治理法律体系持续完善;在执法、司法层面,聚焦网络市场失信违法重点问题,重点整治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等行为,依法查处一批案件,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,如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21年分别针对阿里巴巴、美团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作出行政处罚,责令停止违法行为,并分别处以182.28亿元、34.42亿元罚款,重拳治乱,起到了良好的震慑、教育、引导作用,网络平台企业合规意识、规范经营意识极大提升。

规范网络交易,有序才能致远。作为新兴交易形态,网络交易因其快捷便利、形态多样、非接触等优势受到消费者青睐。网络交易频繁,市场持续壮大,但随之也滋生售假欺诈、虚假宣传、以次充好等乱象。一些线下的违法犯罪活动,如销售侵权假冒伪劣商品、诈骗等,也逐渐转移到线上。网络并非法外之地,近年来,相关部门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、违法打击一体化打击,加大监管、执法力度,通过专项整治、加大重点领域执法等,全面规范网络交易。通过网络平台、商户、消费者等各方参与,网络市场秩序日趋规范。

治理旨在护航,谋求更好发展。坚持依法治网,设置好“红绿灯”,依法维护网络市场各方合法权益,建立公平、公正、有序的网络市场秩序,网络市场才能行稳致远,持续壮大。
□郑良

投稿邮箱:hkrbpl@163.com
本版言论仅代表作者个人观点

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

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建设农业强国,是党中央着眼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的战略部署。要铆足干劲,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“三农”各项工作,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,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而奋斗。

近年来,被选派驻村的乡村振兴工作队员认真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工作,为加快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但有的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珍惜机会,不实干不作为,摆架子、装样子、混日子,被群众视为“躺平式”干部。乡村振兴工作队员是乡村振兴的骨干力量,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组织者、宣传者、实践者和开拓者,怎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?

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,就要筑牢把坚定理想信念融入乡村振兴的思想根基。坚定理想信念,就要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把党

中央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。

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,就要描绘好乡村振兴发展蓝图。工作队员进驻农村后,要对农村农民的情况进行全面调查研究,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,把握村情民意,围绕乡村振兴的总体要求,结合驻村的实际制定好乡村振兴的总体规划、阶段性工作计划,画好乡村振兴实施路线图,有计划、有步骤、有措施地开展乡村振兴工作。

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,就要在乡村振兴工作中严于律己。严于律己,要在政治上从严,要把乡村振兴工作作为锤炼政治品德和提升政治能力的标准,强化政治意识,增强政治工作本领;要在纪律上从严,严守组织纪律,坚持组织原则,服从组织安排;要在作风上从严,说实话、办实事,耐得住寂寞、守得住清廉,不在乡村振兴工作中谋私利;要在工作上从

严,真抓实干,狠抓乡村振兴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,让乡村振兴成果惠及民生,让农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不能成为“躺平式”干部,就要扎实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。要立足农村实际,发展生产,增加农民收入,用自己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;要广泛深入开展先进文化教育,营造良好的村风、民风;要统筹协调和充分调动各方积极因素,整合资源,形成合力,补齐短板,扎实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。

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“三农”工作的重心,是实现农业强国的核心要义。乡村振兴工作队员要珍惜驻村机会,坚定信心,增强斗志,履职尽责,勇挑重担,以坐不住的紧迫感、慢不得的危机感、等不起的责任感,全力以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争当乡村振兴的优秀工作人员,不当乡村振兴的“躺平式”干部。
□王隆佳

世相漫议



保驾护航

近年来,国家坚持依法规范网络市场。在立法层面,出台电子商务法,修订反不正当竞争法、反垄断法等法律,制定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规章,网络市场治理法律体系持续完善;在执法、司法层面,聚焦网络市场失信违法重点问题,重点整治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等行为,依法查处一批案件,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。

规范网络交易,有序才能致远。作为新兴交易形态,网络交易因其快捷便利、形态多样、非接触等优势受到消费者青睐。网络交易频繁,市场持续壮大,但随之也滋生售假欺诈、虚假宣传、以次充好等乱象。
新华社发 王威 作

建立长效机制打击“刷单炒信”

一些商家利用消费者依赖评价的购物心理,采用“刷好评”等虚假口碑营销,诱导消费者购买不真实的产品,让“买家秀”沦为了“卖家坑”。

近年来,监管部门、电商平台对“刷单炒信”的打击从未停止,但此类刷单产业由于操作隐秘等原因,“刷单炒信”仍在“野蛮生长”,以“代运营”“优化点评”等服务形式出现。对此,应健全相关法律法规,建立长效群防群治机制,网信办、市场监管、公安等相关监管部门和电商平台要携手共治,形成多方协同的综合治理体系。平台应强化责任,建立健全信用评价制度和数据造假惩罚机制,并采用技术手段

对有关数据进行监控管理,畅通投诉举报渠道,一旦发现数据存在异常行为,及时对其进行调查处理,并向监管部门提供线索。相关监管部门发现问题企业,应深挖其背后的灰色产业链,加大惩处力度,提高违法成本。

商家既然明知信用价值就是经济价值,也应知敬畏“炒”得不到真正的信用价值,一旦暴露,则土崩瓦解。诚信才是立身之本,打击“刷单炒信”不仅是保护消费者,更是保护诚信经营,维护电商平台的良性发展,从而营造健康的市场发展环境。
□王琦

保障“舌尖安全”须多些共治措施

民以食为天,食以安为先。守住食品安全底线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仅依靠企业自律,难以守住食品安全这道防线。因此,加强外部监管依然十分关键。筑牢食品安全防线,最有效的就是提高违法成本,打通线上线下线索反馈监督机制,建立共管共治机制。实践证明,要让食品安全监管体系更加完善,必须让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进来,形成全社会监管的合力。

具体而言,政府部门一方面要及时公开食品安全信息,让社会能够了解到清楚明白;另一方面,要积极组织和

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食品安全监督,建立社会监督的体制和渠道,让普通老百姓理直气壮、随时随地参与监督。

事实上,筑牢食品安全防线,需要放手让政府职能部门、媒体、社会组织、公民等各种监督力量去揭露问题,促使食品安全的监管工作前置,提前防范,达到降低食品安全风险的目的。

公众参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是对政府监管的重要补充。我国食品生产者、经营者众多,业态复杂,而且以分散经营为主要形式,加之政府人力、物力、

财力有限,因而仅仅依靠政府治理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。如果忽视公民在食品安全治理中的重要作用,不仅不会带来食品安全,还会导致更大的食品危机。社会公众,尤其是消费者,是最直接、最有动力的食品安全治理力量。

捍卫食品安全,既需要“自上而下”的政府监管,更需要“自下而上”的民众监督和舆论监督。因此,将公众参与引入食品安全治理的全过程,构建基层网格员等公众参与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模式,以提高食品安全治理的效率,是十分重要的。
□沈峰

发控商开 JDQB-A03-01~04 地块项目 装配式建筑奖励面积规划公示启事

海南发控商开实业有限公司拟建的发控商开 JDQB-A03-01~04 地块项目位于海口江东新区江东大道北侧,西四路东侧。根据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《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审查申请表》,本项目装配率满足《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51129-2017)的要求,给予地上建筑面积的3%进行奖励,奖励面积共计947.13平方米(不计入容积率核算),实际增加奖励面积938.58平方米。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,现按程序进行公示。

1. 公示时间:10天(2023年3月28日至2023年4月6日)。
2. 公示地点: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haikou.gov.cn/>)、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(<http://jdxq.haikou.gov.cn/>)、海南日报、海口日报、拟建项目现场。

3.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:
(1)电子邮件请发送至:hksjdgj@163.com;
(2)书面意见邮寄到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,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,邮政编码:571127;
(3)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,逾期视为无意见。
4. 咨询电话:65686617,联系人:符工。

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
2023年3月28日

发控产能 JDQB-B04-06~09 地块项目 装配式建筑奖励面积规划公示启事

海南发控产能实业有限公司拟建的发控产能 JDQB-B04-06~09 地块项目位于海口江东新区江东大道北侧,西五路西侧。根据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《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审查申请表》,本项目装配率满足《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51129-2017)的要求,给予地上建筑面积的3%进行奖励,奖励面积共计728.44平方米(不计入容积率核算),实际增加奖励面积720.18平方米。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,现按程序进行公示。

1. 公示时间:10天(2023年3月28日至2023年4月6日)。
2. 公示地点: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haikou.gov.cn/>)、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(<http://jdxq.haikou.gov.cn/>)、海南日报、海口日报、拟建项目现场。

3.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:
(1)电子邮件请发送至:hksjdgj@163.com;
(2)书面意见邮寄到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,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,邮政编码:571127;
(3)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,逾期视为无意见。
4. 咨询电话:65686617,联系人:符工。

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
2023年3月28日

发控产投 JDQB-B04-10~13 地块项目 装配式建筑奖励面积规划公示启事

海南发控产投投资有限公司拟建的发控产投 JDQB-B04-10~13 地块项目位于海口江东新区江东大道北侧,西四路西侧。根据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《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审查申请表》,本项目装配率满足《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51129-2017)的要求,给予地上建筑面积的3%进行奖励,奖励面积共计740.02平方米(不计入容积率核算),实际增加奖励面积739.12平方米。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,现按程序进行公示。

1. 公示时间:10天(2023年3月28日至2023年4月6日)。
2. 公示地点: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haikou.gov.cn/>)、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(<http://jdxq.haikou.gov.cn/>)、海南日报、海口日报、拟建项目现场。

3.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:
(1)电子邮件请发送至:hksjdgj@163.com;
(2)书面意见邮寄到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,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,邮政编码:571127;
(3)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,逾期视为无意见。
4. 咨询电话:65686617,联系人:符工。

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
2023年3月28日

公告

下列单位未提交永万西路延长线项目结算资料,请于2023年3月30日前将结算资料送达海口市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收件地址:海口市龙华区世纪广场路1号,联系人:蔡道固,电话:13036021205。逾期未送达或未提交书面反馈意见,视为主动放弃工程尾款及工程结算。合同名称与单位名称如下:

序号	项目名称	合同名称	单位名称
1	永万西路延长线	永万西路供水管迁改工程施工合同	海口永庄水务有限公司
2		永万西路南段供水管迁改工程合同	海口永庄水务有限公司
3		永万西路有线电视管迁改协议书	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
4		永万西路国防通信光缆迁改工程协议书	海南畅通通信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5		永万西路电信通信管迁改工程合同	海南长波电信工程有限公司
6		永万西路联通通信管迁改工程合同	海南大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7		永万西路国防通信光缆迁改工程协议书	海南畅通通信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8		永万西路国防通信光缆迁改工程合同	海口欣正伟业实业有限公司
9		永万西路国防光缆迁改工程施工合同	海口铭迅通信网络工程有限公司
10		永万西路高低压供电线路迁改工程合同	海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
11		永万西路南段电信管迁改工程合同	海南长波电信工程有限公司
12		永万西路南段国防光缆迁改工程协议书	海南畅通通信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13		永万西路75576部队光缆迁改工程合同	海南辰振通信网络有限公司

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
2023年3月29日